南京审计大学

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(笔试)试题 (A卷)

科目代码: 433

科目名称: 税务专业基础

满分: 150 分

注意: ①认真阅读答题纸上的注意事项; ②所有答案必须写在答题纸上,写在本试题纸或草稿纸上均无效; ③本试题纸须随答题纸一起装入试题袋中交回!

一、名词解释(5小题,每小题5分,共计25分)

- 1. 税收超额负担
- 2. 逆弹性法则
- 3. 纳税人与扣缴义务人
- 4. 起征点与免征额
- 5. 超额累进税率

二、简答(3小题,每小题15分,共计45分)

- 1. 简要介绍居民与非居民企业划分标准。
- 2. 在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时,需要明确税法对特殊销售行为的规定,根据所学知识,谈谈折扣销售、销售折扣、销售折让的区别以及税法对不同销售行为的规定。
- 3. 税务机关检查发现,2023 年 4 月乙厂接受甲厂委托加工一批烟丝,乙厂未代收代缴消费税。已知甲厂提供烟叶的成本 95 万元,乙厂收取加工费 20 万元,甲厂尚未销售收回的烟丝。其中,烟丝的消费税税率为 30%,计算甲厂应补缴的消费税额,并指出乙厂未代收代缴消费税应承担的法律责任。如果甲厂不补缴税款,又将承担什么样的法律责任。

三、论述(2小题,每小题30分,共计60分)

- 1. 支付能力原则要求按照纳税人的支付能力或者负担能力来分担税收,但这种衡量标准很难找到,理论界一直存在"主观说"和"客观说"两类不同认识,请根据所学知识,分别基于"主观说"和"客观说"谈谈您对支付能力原则的理解。
- 2. 二十届三中全会决议提出深化财税体制改革,健全有利于高质量发展、社会公平、市场统一的税收制度,优化税制结构。研究同新业态相适应的税收制度。全面落实税收法定原则,规范税收优惠政策,完善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支持机制。请结合我国增值税改革实践论述:
 - (1) 我国增值税改革历程;
 - (2) 我国增值税改革发展趋势。

四、计算(1小题,每小题20分,共计20分)

王某为个人所得税居民个人,2023年度每月取得工资3万元,每月发生三险一金3000元、符合条件的专项附加扣除5000元,无其他扣除。2023年9月获得劳务报酬6万元,10月获得稿酬10万元,12月获得特许权使用费8万元。年终获得年终奖12万元。

要求: 根据上述资料,回答下列问题:

- (1) 计算王某 2023 年 8 月工资薪金所对应预扣预缴的个人所得税。
- (2) 计算王某 2023 年 9 月劳务报酬所对应预扣预缴的个人所得税。
- (3) 计算王某 2023 年 10 月稿酬所对应预扣预缴的个人所得税。
- (4) 计算王某 2023 年 12 月特许权使用费所对应预扣预缴的个人所得税。
- (5) 如果年终奖选择单独计税,年终奖需要缴纳多少个人所得税。
- (6) 计算王某 2023 年应该缴纳的个人所得税(假定年终奖已选择单独计税)。

附:

个人所得税税率表(年表)(部分)

级数	全年应纳税所得额	税率 (%)	速算扣除数
1	不超过 36000 元的部分	3	0
2	超过 36000 元至 144000 元的部分	10	2520
3	超过 144000 元至 300000 元的部分	20	16920
4	超过 300000 元至 420000 元的部分	25	31920

个人所得税税率表(月表)(部分)

级数	应纳税所得额	税率 (%)	速算扣除数
1	不超过 3000 元的部分	3	0
2	超过 3000 元至 12000 元的部分	10	210
3	超过 12000 元至 25000 元的部分	20	1410
4	超过 25000 元至 35000 元的部分	25	2660